**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：

预算单位 万宁市民政局本级 的项目 民政发展专项资金属于部门项目

主管部门为万宁市民政局

项目负责人为：谢昊

联系电话：15338955921

项目概述如下：发放百岁老人长寿补贴、孤儿生活补贴、困境儿童生活补贴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等惠民资金，实施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、老年助餐行动等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总体目标：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促进民政工作发展。

2023年年度目标是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促进民政工作发展。

当年年度目标完成情况：及时发放各项生活补贴，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推动项目实施，促进民政工作发展。

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：根据我局往年工作情况合理安排资金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等情况：严格执行预算，及时发放各项补贴，推动项目实施。

预算情况如下：

资金总额-年初预算数522152.5元，资金总额-全年预算数33331182.5元，财政资金-年初预算数522152.5元，财政资金-全年预算数33331182.5元。专户-年初预算数0元，专户全年预算数0元。单位年初预算数0元，单位全年预算数0元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（主要是指财政资金）实际使用情况

资金执行情况如下：

资金总额-全年执行数33151040.73元，资金总额-执行率99.46%，其中：财政资金-全年执行数33151040.73元，财政资金-执行率99.46%。专户全年执行数0元，专户-执行率0。单位全年执行数0元，单位全年执行率0。

 （四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我局根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、民政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、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资金管理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：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：一是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检查、监督；二是对已完成的项目及时检查、验收，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严格执行相关政策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及时发放各项生活补贴，推动项目实施，减少资金结余，绩效目标基本完成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：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         无